

# 优化财务收支 审批程序的思考

湖北襄樊 钟爱军

财务收支审批制度作为内部会计监督制度的重要内容之一,应予以重视。据笔者调查,许多单位的财务收支审批制度还不完善,暴露的问题较严重,其通常做法是:先由经办人员在原始凭证上签字,然后交有关负责人审批,再由会计人员核算,最后报账和入账。这种自上而下的程序是先批后审,从财务的有效监督时机上看,有值得改进的地方。

领导批准在先、财会人员审查在后,使本可以做到的事前、事中监督变成了单纯的事后记录性监督,使会计监督延误了时机,也造成了财会人员的无所适从。财务收支审批程序的不合理导致监督的错位,监督的错位实质就是监督的缺位,这使其被钻空子的可能性加大了。

会计监督是财会人员的本职工作和基本职责。财会人员的先审查,可以使监督的专业权威意见在领导决策之前发表,给领导的审批提供具有直接影响的规范性参考。因此,对待财务收支,应先由财会人员来把关,最后再由领导去定夺,这才合乎监督的逻辑性。

会计监督分为事前、事中和事后三个阶段的监督,而在实

②管理当局过分强调达到利润或预算目标;③管理当局在有关的会计政策的应用上显得过于激进;④客户存在购买会计原则的心理倾向;⑤客户的内部控制系统非常薄弱;⑥管理当局报酬的实质部分取决于对定量目标的实现程度;⑦经营管理或财务决策由一个人或极少的几个人在会议上制定;⑧公司经理对审计人员表现出敌意倾向;⑨管理当局表现出要冒预料外风险的意图;⑩难以审计的交易频繁且重要;⑪客户的组织结构分散且缺乏充分的监控机制;⑫重要岗位的经理人员的生活或做事方式很不合情理。

3.采用分析性复核方法。分析性复核是“以引起注意为目的”的审计方法。通过对被审计单位财务数据之间、财务数据与非财务数据之间可能存在的不协调关系进行研究和比较,对被审计单位重要的财务比率或趋势进行分析,发现异常变动和意外的波动,以便找出存在较多错报风险的领域。

4.设计延伸性审计程序借以发现和揭露舞弊。常用的延伸性程序包括:①在一日之内或近期之内突击盘点两次现金。第一次盘点很容易让舞弊者事先有所准备而备齐余额,而在出其不意的第二次盘点中,就可能比较准确地看出是否有贪污或挪用的问题。②对供应商及客户进行调查,揭露企业内部雇员与客户串通的情况。③特别函证支票的二次背书,通过查看被背书人是否属于组织内部的授权人,从中发现舞弊线索。④对应收账款的总账和明细账特别地进行加总核对。

际工作中往往只注重事后监督,忽视事前、事中的监督。单位领导和财会人员处于本单位财务收支的关键责任关口,是专业监督关口的重要责任人。摆正两者的位置、理顺两者的关系,对全面落实事前、事中和事后监督,落实《会计法》赋予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的会计监督职能,具有重要的意义。

笔者认为,财务收支审批程序应是:经办人出具财务收支凭据→部门负责人证明业务的真实性→根据有关计划、合同、政策等进行财会审核→主管领导或单位负责人批准→会计人员审核、处理并入账。这样做的好处是:

1.职责明确。部门负责人从业务的真实性上把关,会计主管从政策上把关,主管领导全面把关,程序是自下而上,职责明确。财会人员变被动核算为积极把关,会计监督职责大大加强。财会人员不同意办理的事项,单位领导坚持要办的,责任在单位领导。分明的责任界限,增强了财会人员的责任感,监督的有效性随之提高。

2.能充分发挥财会人员的职业判断能力。由财会人员对原始凭证的真实性、合法性和合理性进行全面把关,可防止有人钻领导“不专业”的空子,从源头上遏制违法违规会计事项的出现。这样做,变事后监督的软弱无力为事前、事中监督的及时有效,能切实发挥会计监督的职能作用。

3.扩大了内部牵制和控制的有效范围。由会计机构先表态,就把一些问题挡在了领导的办公室外面,能有效地协助领导把好关。同时,这也在一定程度上起到了牵制和监督领导的作用。领导先表态,出现错判再去改变它,财会人员就很被动。会计机构先表态,领导就要注意“参考意见”,这对领导会起到慎重考虑、顾及影响的警示作用。可见,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的两种程序,效果就是不一样。☐

⑤测算现金收入送存银行的时间,比较现金收入和账款收入解存银行的时间有否拖延,从中发现问题。⑥跟踪支出分析,将正常的收入同所有的支出进行比较,若支出大于收入,其差额就值得怀疑。

#### 四、对财务舞弊审计的实施策略

1.建立特种反贪污审计制度。2003年中央查处了13个省部级贪官,当年12月10日,我国政府又签署了《联合国反腐败公约》,这显示我国加大了反腐败的决心和力度。但是,近年来腐败案件呈现出贪官级别高、贪污受贿金额大、涉案贪官数目多,这无疑加大了查处难度。必须设置专门的机构来实施反腐败专案审计。建议将反贪局从检察院中分离出来,并入国家审计机关,或者独立设置,借鉴香港的廉政公署的运作模式,专门进行反贪污、受贿、行贿舞弊审计。

2.建立联合审计制度。国家审计机关开展舞弊审计虽有地位上的优势,但由于审计资源的限制,加上企业的财务报告审计是民间审计组织的法定业务,因此,国家审计机关应利用自己的特有地位确立合理、有效的审计实施策略。国家审计机关既要发挥在财务报告舞弊审计中的主导先锋作用,又要充分利用和调动民间审计和内部审计的积极性,在开展财务报告舞弊审计时,可灵活运用多种有联合性质的审计策略和方法,如核查审计、组合审计等,使审计资源得到最优利用,使财务报告舞弊审计在最大范围内开展。☐